洋县“百万亩绿色碳库”试点示范项目
施工合同

（IX标段）

甲方（发包方）：洋县林业局

乙方（承包方）：陕西中盛天翼科技有限公司

为确保洋县2026年“百万亩绿色碳库”试点示范项目按时保质保量完成，通过招标，乙方被确定为施工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项目名称

洋县2026年“百万亩绿色碳库”试点示范项目

二、施工地点和时间

1.实施地点:洋县金水镇；金水作业区17-20小班，共4个作业小班，作业面积836亩。

2.时间期限:2026年12月30日前完成全部建设内容，2027年4月30日前完成县级检查验收，之后转入质保阶段。因极端天气、自然灾害、森林防火戒严等不可抗力因素工期顺延。

三、施工内容

综合抚育：疏伐+割灌+补植、割灌+修枝+补植、宣传牌、剩余物处理及无人机正射影像监测。（具体作业标准、技术措施、施工范围严格遵照《洋县2026年“百万亩绿色碳库”试点示范项目作业设计》及相关行业规范要求，以下简称《作业设计》）。

四、工程总造价

根据汉中市林业局《关于下达2026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汉林发〔2026〕16号）和招标结果，工程总造价人民币柒拾陆万柒仟壹百柒拾陆元贰角陆分（¥767176.26元）。

五、工程费用结算

该项目省级资金分两批次下达，项目实施当年下达80%，通过省级验收合格后次年下达20%（具体以资金下达文件为准）。工程款也分两批次拨付：

1、第一批次：项目实施当年下达总投资的80%。

（1）合同签订、乙方进场开工、监理签发开工令后，根据施工进度，甲方可按合同总额（¥767176.26元）的40%预付工程款计人民币叁拾万陆仟捌佰柒拾元伍角肆厘（¥306870.504元）。

（2）主体工程(含综合抚育“疏伐+割灌+补植、割灌+修枝+补植”、宣传牌、剩余物处理及无人机正射影像监测）施工结束，经县林业局组织竣工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由乙方提出第二次拨款申请，甲方一次性拨付给乙方合同总额（¥767176.26元）的40%的工程款计人民币叁拾万陆仟捌佰柒拾元伍角肆厘（¥306870.504元）。

2、第二批次：项目通过省级验收合格后次年下达总投资的20%。

项目通过省级检查验收，第二批资金到位后于当年年底前，甲方一次性拨付给乙方合同总额（¥767176.26元）剩余的20%工程款计人民币壹拾伍万叁仟肆佰叁拾伍元贰角伍分（¥153435.252元）。不再缴纳质量保证金。在拨付资金时，项目需无工程质量缺陷、无农民工工资拖欠、无其他遗留问题，否则甲方需扣除乙方原因产生的违约金、整改费用。

工程费用结算乙方应提供完整资料、验收报告(单)、正式发票等结算凭证，所有相关税费由乙方承担。

六、技术要求

（一）施工质量

1.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本项目《作业设计》技术要求、技术规程、林业抚育标准组织施工，不得擅自降低作业标准、缩减作业内容。

2.松类病虫木、濒死木、清理工作须达到国家松材线虫病除治标准；风倒木、枯死木按《作业设计》要求实施。疏伐木严格按照设计强度、保留木标准的树种和数量规范实施。

3.因乙方施工不规范、质量不达标、工期滞后造成的返工、整改、绩效扣分及不按期完成施工任务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二）苗木质量及栽植、抚育管护

1.苗木标准：乙方必须按《作业设计》要求采用“I”级苗木，优先使用当地苗木，提供苗木“三证一签”（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植物检疫证、苗木质量检验合格证、苗木标签）。

2.苗木规格：根据现地调查，确定补植树种为黄檗或侧柏。黄檗规格：H ≥120cm，地径≥2.0cm；侧柏规格：H ≥60cm，地径≥0.6cm。（以作业设计为准）。

3.栽植要求：按林地清理、整地挖穴、植苗、表土回填、保水剂施用、针阔混交栽植规范施工，确保栽植成活率达标。

4.幼林抚育管护：苗木栽植后抚育5次，（抚育频次以2-2-1为序）。抚育措施包括种植穴除草、松土、扩穴、病虫害防治等。

5.成活率要求：栽植当年苗木成活率不得低于85%，质保期内不得低于80%。未达标部分，乙方须在下一个栽植季节无偿补植。

（三）无人机正射影像采集约定

无人机正射影像采集因需严格落实地理数据保密、飞行空域审批、成果精度达标三项要求，由甲方统一组织，遴选具备航空测绘、无人机运营有效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负责实施。乙方严禁私自组织航拍，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保存、转发任何影像原始数据及成果；本项服务全部成本、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七、验收与质保

1.工程作业面积、作业范围以项目《作业设计》为准，实行逐小班实地验收。

2.阶段性验收：抚育、栽植、林地清理等关键工序完工后，乙方主动申请阶段性验收，验收合格作为进度款支付依据。

3.竣工验收：工程完工后，乙方向监理提交竣工验收申请、自查报告、竣工资料、影像照片记录、工程结算凭证等全套资料，由监理组织初步验收。监理初验合格后，将全套资料连同初验意见一并报甲方组织县级验收。

4.质保期：项目竣工至省级第二批资金拨付当年年底前为质保期。质保期内出现作业不规范、林地破坏、苗木死亡、管护不到位等问题，乙方须无条件无偿补植、修复、整改到位；逾期未整改的，费用从质保金中直接扣除。

5.碳汇专项验收：乙方全程无条件配合甲方完成本标段碳汇计量、监测与核查工作，确保项目满足绿色碳库试点项目碳汇核算标准。因施工质量、管护不到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位导致碳汇指标不达标、项目验收不合格的，乙方承担全部返工费用及碳汇交易预期收益损失。

八、安全生产管理

1. 乙方为本项目施工区域森林防火、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主体，负责全员森林防火安全教育和日常火源管控。施工确需野外用火的，必须依法办理《洋县森林防火期内野外生产用火申请表》并向甲方报备。规范开设防火隔离带，配备灭火器等设备，安排专人全程值守火场，做到人走场清，余火彻灭。凡因乙方违规用火、管控不力引发森林火情、火灾造成的全部经济赔偿、行政处罚、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2. 乙方须落实专职安全员在岗履职，开展每日安全交底和现场管控，严格规范山林陡坡作业、机械作业，设置安全警示标识，杜绝摔伤、坠石、野外意外伤害等事故。施工期间发生的一切安全生产事故、人员伤亡、第三方财产损失，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

3. 乙方须为所有进场务工人员配齐劳动防护用品，统一购买工伤保险及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费用全部自理，未落实安全保障不得进场施工。

九、双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

1. 向乙方提供本项目《作业设计》资料，并组织技术交底。

2. 开工前协助开展技术、安全生产、森林防火岗前培训。

3. 全程监督施工质量、进度、安全及关键岗位人员到岗情况，委托监理单位现场监管，对不合格工序有权责令停工、返工，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

4. 按合同约定组织阶段性验收、竣工验收。

5. 按合同约定及时办理工程款结算与拨付。

（二）乙方：

1. 严格按照投标文件相关内容派驻项目经理、专业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工人等组织施工，保证人员在岗履职，绝对服从甲方及监理的技术指导及质量检查、监督管理。

2. 严格依照《作业设计》，甲方及监理要求规范施工，进场前需向甲方及监理报验，合格后方可使用。杜绝劣质苗木、不合格材料进场。全面负责三年幼林

管护、补植复壮、病虫防治，确保成活率、保存率达标。严禁超范围作业、无证采伐、违规处置林木，违者承担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3. 施工作业完成后乙方必须对作业情况进行自查，全程建立完整施工台账、进度报表、影像照片记录、正射影像（施工前、施工结束、管护期满质量评价）、栽植记录、整改资料、验收资料，竣工后完整移交全套纸质及电子档案（PDF）。施工内容、范围如需调整，必须经甲方同意后变更，按调整后地点施工，私自变更视为严重违约。

4. 本项目严禁整体转包、违规分包、挂靠施工，一经查实，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且乙方已投入资金，完成工程量不予结算，若乙方的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5. 接受甲方及监理的现场监督、检查和验收。严格执行国家各项政策法规和制度，按期缴纳税费。主动配合甲方碳汇监测、防火巡查、质量督查、审计验收等工作，妥善协调村组农户关系，杜绝矛盾纠纷及信访维稳问题。

6. 乙方为本项目用工主体，全面实行实名制用工管理，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按月足额银行代发农民工工资，建立工资台账。凡因乙方拖欠工资引发信访、仲裁、诉讼、行政处罚及群体性事件的，甲方有权暂缓付款或直接从工程款、质保金中代扣代付，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

7. 若乙方出现严重质量问题（两次书面整改通知），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追责索赔，并将乙方纳入政府采购信用惩戒，且连续三年内禁止参加洋县林业工程项目政府采购。

十、违约责任

1. 乙方未按投标文件技术方案相关内容配齐专职项目管理人员和安全管理人员的，甲方在结算工程款时扣减合同总额的 5%，人员脱岗、履职不到位、不在现场，甲方视情况在结算工程款时扣减合同总额的 2%-4%。

2. 乙方对工期控制措施不当，未经甲方同意延期完工超过 10 日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每延期 1 天甲方扣减合同总额的 0.1%。

3. 乙方违规转包、违法分包工程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4. 因乙方施工协调不当引发村组矛盾、维稳事件的，甲方扣减合同总额的 5%。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5. 因乙方施工管理不善导致采伐木、剩余物流失的，出现一次扣减合同总额1%。

6. 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并按合同总额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未经甲方同意，非不可抗力因素无故延期30天仍未按期完成工程建设任务或擅自变更作业设计的；

（2）因管理不当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森林火灾的；

（3）发生无证采伐、违规毁林等林业行政案件的；

（4）恶意拖欠农民工工资造成不良影响及追责的；

（5）工程质量不合格，措施落实不到位，经两次整改后仍不合格的。

十一、合同纠纷解决方式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甲乙双方优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申请仲裁。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二份，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其他约定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 招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

2. 《洋县2026年“百万亩绿色碳库”试点示范项目作业设计》

3.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此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陕西中盛天翼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刘锋

社会统一代码：11610723016039022E

地 址：洋县戚氏街道办事处竹园村

电 话：0916-8212316

开户行：农行洋县支行营业部

账 号：26626101040011595

社会统一代码：91610723MA6YN52X0U

地 址：陕西汉中洋县开明广场商业1

电 话：1PPP2621P50

开户行：陕西汉中洋县支行（县级银行）

账 号：610501657555000000464

签订日期：2026年7月23日

签订日期：2026年7月23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